



中国农村研究书系之三十五

乡域政治：现代国家构建中 农村基层政权的生成与重构

——基于河南弦乡的实践表达

叶本乾 /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中国农村研究书系之三十五

乡域政治：现代国家构建中 农村基层政权的生成与重构

——基于河南弦乡的实践表达

叶本乾 /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乡域政治：现代国家构建中农村基层政权的生成与重构——基于河南弦乡的实践表达 / 叶本乾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6.7

ISBN 978-7-5161-8620-6

I. ①乡… II. ①叶… III. ①农村—地方政府—建设—研究—中国 IV. ①D6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70117 号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王莎莎

责任校对 张爱华

责任印制 张雪娇

出版者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网址 <http://www.csspw.cn>

发行部 010-84083685

门市部 010-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6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22.25

插 页 2

字 数 363 千字

定 价 79.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一

本书是作者“十年磨一剑”的成果。早在十多年前，作者在就读博士生时，便将乡镇政治作为自己研究方向，致力于相关研究。作者在田野调查的基础上，从现代国家建构的角度，分析了农村基层政权的生成与重构。作者毕业后，进入高校任教，首先站好讲台。即使如此，作者仍然继续致力于基层政治的研究，并随着认识的提高，不断提升自己的研究视野和水平。本书便是作者经过反复打磨的产物。

本书从为什么在20世纪设立乡镇政权以后，乡镇的定位与职能总是处于一个“变动不居”状态的问题出发，展开自己的研究。这是一个很好的问题。而要回答这一问题，必须从中国的历史性大变迁开始考察。

一般认为，在传统中国，国家对农村社会的治理处于“无为而治”状态，即除了收税劳役以外，国家对农村社会的生产生活是不介入和不干预的，或者缺乏介入和干预能力。由此才有了所谓“皇权不下县”的论断。国家的基层政权设置在县一级。县一级基层政权的功能非常单一。当然，基层政权组织直到县一级，并非国家权力仅仅止于县，事实上，国家的功能性权力会一直延续到乡里。只是这种功能性权力属于权力的末梢，且主要是完成政府任务。与此同时，我们也不得不惊叹，为什么在国家“无为而治”的条件下，一个超级规模的农业社会，能够通过自我治理实现持续运转，达到“皇帝无为而天下治”？即使是上层统治者不断地变动和社会周期性动乱，基层社会总可以不断地修复和接续农业文明的历史，使得数千年的农业文明能够在一个地方空间里生存、保留和延续下来。尽管学界已有一些论述，但深入到田野社会之中去揭示内在的机制和奥秘还远远不够。

长期以来，学界对中国事实的认识有两个被遮蔽：一是大量的研究限

于国家上层，丰富多样的基层社会事实被国家上层外壳所遮蔽，中国历史主要限于王朝历史，以民众为主体的基层社会历史极少。二是大量的研究受到长期流行的学术定论所影响。而这些学术定论尽管有些有相当深刻和独到的见解，但毕竟受到作者认识所限，从而造成大量丰富多样的中国社会事实却被长期流行的理论所遮蔽。近些年学界开始将视野由国家上层投向基层社会，但是取得的成果还不多，特别是相当部分成果具有很强的建构性。近年来，人们试图在摆脱既有理论的限制，重视中国经验、中国实践、中国主体。但目前看来距离理想的目标还很远，更多只是一个态度和宣示。

造成学界对中国事实的两个遮蔽的重要原因是，研究中国的材料来源主要是历史文献。而在中国，历史文献主要记录的是帝王将相，愈往上层，历史文献愈详细，甚至连皇帝的起居生活都有专人记录，详之又详；愈往下层，历史文献愈粗略，甚至连支撑一个国家的农业生产都少有记载，粗之又粗。而凭借仅有的历史文献是很难理解一个超级农业社会是如何实现“皇帝无为而天下治”，是如何能够在同一空间里生存、保留和延续下来的？

尽管 20 世纪以来，人们开始关注基层社会，并开始通过田野调查了解基层社会，但由于战乱之中，基于深度认识中国的田野调查还远远未能达到要改造或者改变中国的需要。与此相应的是，日本出于对殖民地统治“长治久安”的战略需要，关注通过田野调查，从底层民众和日常生活角度触摸中国人的老家底和老根本，由此形成了持续近 40 年并有大量人员参与的“满铁调查”。一百多年前，当日本占据台湾后，日本对中国的惯行调查开创者后藤新平就认为：“不能把宗主国的法律和制度硬搬到殖民地去，必须在充分调查当地人民的风俗习惯之后，再来实施适合当地情况的政策。”这些风俗习惯正是造成“皇帝无为而天下治”的基础和底色。

应该说，日本对中国触摸中国人的老家底和老根本，还是有所成就的。美国学者根据日本人调查所研究的著作成为研究中国农村的重要著作，甚至必读书。但是，经过对日本调查资料的翻译和整理，我们也注意到，日本的调查有相当的局限性，这也不能不影响到根据其调查所得出的一般结论。同时，我们也意识到要从根本上改变长期历史以来的两个遮

蔽，揭示基层社会如何治理和持续运转之谜，必须通过大量扎实深入的田野调查，还原一个丰富多样的基层社会样式！

本书的问题意识是为什么 20 世纪以来乡镇“变动不居”？主要背景就是由传统国家进入到一个现代国家时期。作者从公共权力、公民权利和社会民生三个角度界定现代国家样式在中国的变迁，既标识了现代国家的一般性，也合乎中国现代国家建构的复杂实践历程。

传统国家的国家“无为而治”，在于农业社会能够通过自我治理实现自我运转，但它仅仅限于农业文明形态，超越这一形态就难以应对。于是，在工业文明的挑战下，国家政权开始向下延伸，乡镇政权作为一级政权组织开始生成。但是，在农业文明向工业文明过渡的 20 世纪，乡镇长期扮演着十分独特的角色。从现代国家建构看，公共权力、公民权利和社会民生是相互联系的整体，但在不同阶段，这三者存在内在的张力。从乡镇作为一级基层政权组织生成后，乡镇主要扮演的是从社会汲取资源，贯彻自上而下政府意志的角色，公民权利和社会民生往往被忽略，由此导致乡镇作为基层政权与社会民众的紧张关系。这种紧张关系造成乡镇地位的变动不居状态，对乡镇体制的改革也多有呼吁。由此也给我们提出了另一个根本性问题，这就是在国家“有为而治”的条件下，农村社会是如何反应和改变的，国家如何“有为”，如何避免乱作为或者不作为？这同样需要大量扎实深入的田野调查才能回答。

进入 21 世纪以后，乡镇的地位与职能逐渐趋于稳定。其重要原因就是中国进入到以工补农的新的历史时期，国家更多的是给予农村，而不是汲取。乡镇政府的主要职能也随之转换，这就是为农村提供公共服务。作者早在 10 多年前就提出了“民生国家”的概念，现在看来是一个很有价值，也“很中国”的概念。这是因为，传统中国“无为而治”，就是国家基本不管民众的民生问题。正如孙中山先生所说：“在清朝时代，每一省之中，上有督抚，中间有府道，下有州县佐杂，所以人民与皇帝的关系很小。人民对于皇帝只有一个关系，就是纳粮，除了纳粮之外，便和政府没有别的关系。因为这个原故，中国人民的政治思想就很薄弱，人民不管谁来做皇帝，只有纳粮，便算尽了人民的责任。政府只要人民纳粮，便不去理会他们别的事，其余都是听人民自生自灭。”而现代中国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为每个社会成员提供公共服务，解决民众解决不了，且应该为政府

解决的民生问题，以此建构起社会对国家的认同。由民生开始，形成民权意识，推动国家治理，这或许是中国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路径。

作为研究作品，最重要的是提出一个好问题，引发人的思考；同时，提出一个好框架，有助于分析。本书在这两个方面都有建树，“十年磨的一剑”有光影。相信作者能够以更强烈的“学术自觉”，在自己的研究领域内走得更远！

徐 勇

2016年8月26日于武汉

序 二

叶本乾博士的学位论文即将出版之际，邀我作序。我自感不能胜任，几次推谢，最终还是盛情难却，只好尽力为之。其中缘由有二：一是因为叶本乾博士于十多年前攻读博士学位时师从我国著名农村问题研究专家徐勇教授，其学位论文是徐勇老师悉心指导完成的。徐勇教授与我虽无师生之名却有师生之实。结识徐老师这么多年来，无论是对我本人还是我所在的西华师范大学政治学研究团队，他都给予了诸多的关心、指导和帮助，这些年来他本人亲临我校讲学和指导就不下五、六次。而今叶本乾出版博士学位论文，作者请我点评几句，着实难以推辞。二是从四川省政治学研究队伍的发展状况来看，至少十多年前在全国范围而言，四川的政治学研究力量基本上可以说是默默无闻，但近些年来随着一批名校毕业的政治学博士先后在四川各个高校扎下根来，这些学术新秀已经茁壮成长起来，有力地推动了四川政治学研究力量在西部地区迅速崛起。当然，他们的成长还需要学界同仁给予更多的关注和扶持。而叶本乾作为四川政治学界的新秀，其大作问世之际，我作为省内同行理应给予力所能及的评论与推荐。正是基于上述原因，所以才敢于不自量力，发表几句感言，权且为序。

《乡域政治》一书作为作者在校攻读博士期间精心写作的学位论文，又经过博士毕业后近十年的反复打磨，现在正式推出，可谓是乡镇政治研究的又一部最新力作。该书不仅凝聚了作者十多年来的心血，也集中展现了作者关于这一问题的许多真知灼见。概括而言，我认为这部著作的学术贡献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首先，作者具有非常明确的问题意识，提出了乡镇政治研究的一个很

好的问题，并进行了系统深入、卓有成效的研究。这个问题就是：为什么在 20 世纪设立乡镇政权以后，乡镇的定位与职能总是处于一个“变动不居”的状态？本书以农村基层政权行政区划变动不居为问题意识和切入点，基于对河南弦乡的渊源、发展及其现状的考察，从基层政权发生学的角度研究农村基层政权的转型及其重构问题。而随着研究的深入进一步发现，在这一问题的背后，其实还隐藏着更为深刻的问题，即：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确立，原先建立在传统小农经济和计划经济体制基础之上的乡村治理结构已经很难适应整个农村治理的需要，由此出现农村基层政权的治理结构和功能发生衍变：由于基层政权的一体化结构权力，在非制度化运作的情况下，由此形成全能治理与短缺财政的悖论，基层治理出现困境；扩展性权力的公共性、服务性与合法性受到严重削弱或者丧失，扩展性权力的不断衍变与农村公共服务日益增长的需求形成了结构性矛盾，农村公共服务的提供出现困境；网络性权力中“自治”与“官治”出现张力，民主选举与民主管理、民主决策、民主监督出现失衡与脱序现象。作者认为，产生这些问题的根本原因在于，农村基层政权的治理结构没有处理好公共权力、公民权利与民生公共品三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

其次，本书在研究方法上也有所创新，作者对这一问题的研究采用了一种新的分析框架，从而使学界对农村基层政权的研究又向前推进了重要一步。学界以往对农村基层政权的研究，主要使用“国家与社会”的分析框架进行讨论。然而，既有研究成果表明，“国家与社会”作为一种具有特定内涵的分析框架本身具有难以突破的限度。正如这一研究方法的引入者邓正来先生所言：“任何一种理论范式均具有自身的限度，不可能用来解释一切现象。即使在它的适用的范围内，它还有着自身的种种弱点。”“国家与社会”分析框架于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在国内学界兴起的契机，主要源于改革开放所推进的国家与社会关系的深刻变化，这种变化既象征着中国传统“家国一体”国家形态的没落，也意味着“国家淹没社会”的“全能主义”国家时代的终结。这些崭新的变化使得集中于“民族—国家”视域内的“国家与社会”分析框架变得越来越“不合时宜”。在历史上，中国的国家与社会关系自古以来便是彼此交融、界限模糊的“家国同构”形态，即便到了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国家开始逐渐退出社会的“领地”，但与西方的市民社会形态仍然存在本质的差别。因此，如果

完全套用西方的研究范式来研究中国农村基层政权问题，往往显得力不从心，难以抓住问题的关键。为了摆脱这一困境，本书作者运用现代国家构建理论，大胆尝试把基层政权建立在公共权力、公民权利和民生公共品等三维逻辑框架中加以分析，从而揭示了农村基层政权“变动不居”现象与公共权力、公民权利和社会民生三个变量之间的内在联系，以此解释和说明农村基层政权变动不居的内在逻辑。同时，作者采用这一崭新的三维逻辑框架来研究基层政权，又有着重要的学术价值和很强的现实意义。亚伯拉罕·林肯早先提出了“民有、民治、民享”这一现代国家观念，精炼准确地表达了对于政府和人民之间关系的理解与定位。受林肯思想的影响，中国民主革命的先行者孙中山继而提出了三民主义的政治理念，极为明确地主张国家是人民所共有，政治是人民所共管，利益是人民所共享。他强调“国家之本在于人民”，为官者不论大小，都是人民的公仆。“民生，即民享也。天下既为人人所共有，则天下之权利，自当为天下人民所共享。”应当承认，中外先贤的这些重要思想对于我们今天准确地理解和把握现代国家政权的归属、定位和职能，无疑是非常宝贵的思想资源。在总结和借鉴前人思想成果的基础上，本书作者对于现代国家重要组成部分的基层政权的研究，大胆尝试采用了公共权力、公民权利和社会民生等三维变量来考察和分析，可以说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适用性。在全书的阐述和论证过程中，作者正是通过对国家权力的下延与公民权利的保障，以及为民众提供公共品的互动分析，深入探讨不同时期中国乡村社会组织和控制的基础是什么，中国农民及乡村社会是基于什么理由并通过什么方式组织起来的，特别是探讨新中国成立以来基层政权的变迁对传统的乡村社会的改造及规划性变迁所导致的结果，以及对现今基层政权所造成的影响。从基层政权缘起的历史分析来解读基层政权发展的趋向，进而阐述关于中国基层政权的重构及其改革问题。综观全书，可以认为作者所作的这种学术努力是卓有成效的。

那么，如果延续作者分析农村基层政权的这一逻辑进路，还可以进一步深化和扩展对于这一问题的研究。从现代国家建构来看，公共权力、公民权利和社会民生既构成一个相互联系的有机整体，同时也存在着内在的紧张与冲突，并且这些矛盾和问题往往又是错综复杂、相互缠绕的。而从当前我国农村基层政权改革和重构面临的困境来看，迫切需要研究和解决

的矛盾问题也不少，但以下两个问题亟待引起学界的关注和重视：

一是乡域政治中公共权力与公民权利的关系问题。基层政权作为国家与社会联系的桥梁与纽带，要取得合法性和正当性，必然要得到本辖区内民众的认同，这就需要通过公民行使权利来制约公共权力，从而保证公共权力服务于民众的根本目的。那么，在现有的压力型体制环境之下，乡镇政权要真正实现职能转变，从全能型政府向服务型政府转化，强化公共服务职能，就必须对其权力来源、权力结构，以及权力运行和监督等体制进行民主改革。只有通过这样的改革，才能使乡镇政权不仅要对上负责，同时也要对下负责，才能从根本上解决乡镇政权的职能转变问题。而这一改革的起点便是开展乡镇选举制度改革。实际上，从 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以来，全国已有一些地方进行了十多年的试点探索。早在 1998 年底，四川省遂宁市步云乡就进行了全国第一次乡长直选。接着从 1999 年到 2004 年间，又有山西、湖北、江苏、云南等好几个省份也先后加入了乡镇长选举改革的行列。但是，由于诸多现实因素的限制和制约，乡长直选最终成为“昙花一现”。而随着乡镇长直选被叫停，乡镇党委公推直选便成为乡镇选举改革的另一种延续。由于党的十六大对于党内民主的重视提升，乡镇党委公推直选又成为党内基层民主的试验场。从 2004 年开始，乡镇党委公推直选试点大范围展开，全国有十多个省份先后加入试点行列，四川和江苏是迄今试点最多的两个省份。然而，乡镇党委公推直选的探索实践在经历了十多年的蓬勃发展之后，近几年来也遭遇瓶颈制约而悄然停滞下来。可见，由于长达几千年的中国政治文化历来缺乏民主传统，同时，国家在急速推进现代化进程中基于对社会稳定的战略考量，以及现有法律制度对基层民主发展空间的刚性约束，加之近些年来伴随选举过程的种种乱象诸如贿选拉票、宗族影响及黑恶势力操控等负面影响逐渐显现出来，上述诸多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决定了乡镇民主建设只能在曲折中艰难前行。

二是乡域政治中公共权力与社会民生的关系问题。自 21 世纪初以来，为了适应城镇化浪潮冲击并导致农村社会结构发生的深刻变化，农村社会内部客观上迫切需要通过协商民主方式来解决其日益复杂的公共事务及其多元化的利益诉求，于是农村基层协商民主开始在各地农村蓬勃兴起。并且，从基层民主自身发展的内在逻辑来看，为了深化和巩固改革以来基层

民主实践已经取得的成效，逐渐形成长期持续发展的态势，也迫切要求基层民主的发展路径必须实现一个战略性转换，即从民主选举继续推进到民主治理。因而，近几年来，农村基层民主建设的侧重点开始从民主选举转向民主治理。尤其是 2012 年中共十八大明确提出要健全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制度，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积极开展基层民主协商的新要求，于是极大地推动了各地基层协商民主的兴起和发展。正是在这样一种新的社会背景之下，为了提升乡镇政权为广大农民进行公共服务的质量和水平，优化新农村建设中的各项公共政策，迫切需要通过积极发展基层协商民主，有效开展农村基层社会的协商对话，从而实现乡镇政权与广大村民之间的合作共治。近几年来，四川省彭州市进行的一项重要实践探索，就是搭建市、镇、村三级联动平台，从而构成了覆盖整个基层社会的民主协商对话制度体系。彭州市积极构建多层次协商民主制度体系的实践经验表明，在当前的乡村治理实践中，构建农村基层社会的协商对话制度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这样既可以进一步拓展基层社会广泛开展民主协商对话的平台，建构一整套从村庄——乡镇——县级以上的协商民主制度体系，使乡镇政权与村民群众之间有了一个制度化的民主协商平台；同时，又满足了广大基层群众迫切要求参与各项公共事务、开展协商对话的愿望与诉求，可以有效化解伴随城镇化进程而出现的各种利益矛盾和冲突，显著提升乡村社会的治理绩效。

回顾 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以来我国乡镇民主建设的发展历程，实践表明，民主选举和民主治理作为基层民主政治发展的两种基本方式，在基层民主实践中都发挥着重要作用，两者之间是无可替代、不可或缺的。尽管目前乡镇选举制度改革正处于困境之中，但其改革的民主化取向完全符合整个国家政治民主化的发展趋势，是有着广阔的发展前景的，因而很有必要对过去十多年来开展乡镇选举改革探索的经验与教训加以研究总结。而基层社会的民主治理也是建构于特定的选举基础之上的，它的实际运行需要一系列现实条件的保障，如果这些条件不能充分满足，基层社会的协商民主就会面临诸多困境。比如，在各方进行的民主协商过程中，如果协商主体地位不平等、信息不对称、渠道不畅通等，都可能会影响协商民主的成效。可见，民主选举并非是民主治理的天然对立物，恰恰相反，它作为民主治理的前提和基础，是民主治理生长发育必不可少的现实条件。

由此看来，基层民主实践只有在不断总结、完善、巩固和提升民主选举质量的基础上，积极构建和逐步完善民主治理的程序、机制与技术，逐渐形成民主选举与民主治理均衡发展的良好态势，这样才能持续推进基层民主建设的深入发展，从而为农村基层政权的改革和重构创造有利的条件。

任中平

2016年9月1日于南充

目 录

序一	徐勇	(1)
序二	任中平	(5)
导 论		(1)
一 问题提出与研究意义		(2)
二 文献综述与研究思路		(19)
三 研究样本与资料收集		(43)
四 核心概念界定		(46)

第一部分 生成篇

第一章 历史考察：中国农村基层治理制度及其变迁	(57)
一 君主专制中央集权官僚制传统国家的基层治理：乡官 制与职役制的交互	(57)
二 社会激变时期现代性基层政权生成：国家权力下延与 地方自治	(68)
三 新中国成立后国家政权建设：“政权下乡”及其转承	(74)
四 中国农村基层政权转型：权力、权利与治理困境	(82)
第二章 制度安排与全能治理：乡级基础性权力的生成	(88)
一 渊源与演变：基础性权力生成的宏观背景	(89)
二 制度安排与人员下派：基础性权力生成过程	(94)
三 “全能治理”与高额治理成本：归属权利的争取与 经济发展	(102)
四 基础性权力生成解析：权力、权利与经济发展	(112)

第三章 制度安排与农村公共服务：乡级扩展性权力的生成	(121)
一 源源与演变：扩展性权力机构生成的宏观背景	(121)
二 “条条下乡”与科层体制：扩展性权力生成的过程	(129)
三 政府供给与民众需求：农村公共服务体系	(137)
四 扩展性权力生成解析：权力、权利与农村公共服务	(145)
第四章 制度安排与政务下伸的“腿”：网络性权力的生成	(153)
一 源源与演变：网络性权力生成的宏观背景	(154)
二 制度安排与行政规制：网络性权力生成过程	(162)
三 网络性权力：“政务”延伸的“腿”与“全能治理”	(171)
四 网络性权力生成解析：权力、权利与农村发展	(176)

第二部分 发展篇

第五章 一体化结构与治理困境：基础性权力的衍变	(185)
一 宏观政策线条演变：基础性权力发展的背景	(185)
二 一体化结构与非制度化运作：基础性权力的衍变	(189)
三 全能治理与短缺财政：基础性权力的治理困境	(198)
四 小结：权力、权利与治理困境	(214)
第六章 站所改革与治理困境：扩展性权力的衍变	(217)
一 宏观政策线条演变：扩展性权力发展的背景	(217)
二 站所改革与政权“内卷化”：扩展性权力的衍变	(221)
三 治理困境：农村公共服务的缺失	(235)
四 小结：权力、权利与农村公共服务的缺失	(243)
第七章 国家嵌入与村民自治实践：网络性权力的衍变	(246)
一 国家嵌入与村民自治成长：网络性权力发展的背景	(246)
二 上下互动的村民选举：网络性权力产生的逻辑起点	(249)
三 结构与过程：网络性权力运行实践情况	(258)
四 小结：权力、权利与村民自治的成长	(268)

第三部分 重构篇

第八章 建制消逝与体制整合：乡镇改革的实践过程	(273)
一 短缺财政与全能治理：弦乡建制撤并的背景	(273)
二 建制消逝与体制整合：弦乡改革的实践过程	(276)
三 没有结局的尾声：任重道远	(285)
四 小结：权力、权利与农村基层政权的重构	(286)
第九章 拓展与提升：农村基层政权与现代国家构建理论	(289)
一 “均衡性”解析	(291)
二 现代国家构建的历程：早发国家与后发国家的比较	(292)
三 中国现代国家构建：路径选择与价值取向	(303)
参考文献	(315)
后 记	(338)

导 论

基层政权是在国家的基层行政区域设置的基础政权，农村基层政权是农村基层的行政区域单位，是各级行政区划的基础，是党和政府连接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各项工作在农村的落脚点。同时，农村基层政权也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现代国家构建的重要内容之一。所以，分析中国农村基层政权必须放在现代国家构建的宏观背景之下进行。

现代国家是针对传统国家而言的，是一种值得肯定和向往的国家类型和价值理念，它是现代国际体系组成的主体，也是中国现代国家构建的目标和指向。现代国家构建（modern nation – state building）是广大后发外生冲击型国家^①努力奋斗的目标，同时一直是中外学者探讨和研究的重要课题。西方国家在现代经济如资本主义、工业主义（或者工业资本主义）以及在战争暴力机器的有力推动下，打破封建割据局面，国家进行了有效

^① 罗荣渠认为，现代化分为内源性现代化和外源性现代化两种，前者是由内在因素导致的突破，是一种创新性巨变，是一个自下而上的自发过程，西欧各国属于这个类型；后者是由外在因素导致的突破，是一种传导性巨变，是自上而下或上下结合的急剧变革过程，后进国家属于这种类型。参见罗荣渠：《现代化新论——世界与中国的现代化进程》（增订版），商务印书馆 2004 年版，序言第 6 页。西方学者把现代化分为内生型现代化和外生冲击型现代化两个模式。认为任何社会都存在现代性因素，任何社会传统性内部都有发展出现代性的可能。现代化过程就是一个传统性不断削弱和现代性不断增强的过程。像英、美、法等内生型现代化国家，传统性和现代性之间存在着一种较强的兼容关系，它们的现代化主要是从社会自身不断发展中出有利于现代化的因素来实现的。除此之外的其他更多的国家，属于外生冲击型的现代化，在这种社会中，社会内部的传统性与现代性之间的兼容关系较弱，无力从社会内部产生出推动现代化的强大因素，而是现代化国家的冲击、压迫下走上现代化道路的。因此，在这些国家中，建造一个强大的能有计划地推动现代化建设的政府系统是个必不可少的条件。参见〔美〕西里尔·E. 布莱克编：《比较现代化》，杨豫等译，上海译文出版社 1996 年版。